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15-043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及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2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同日开市起复牌。2015年4月27日公司股票因重大事项临时停牌。现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5年4月26日，公司接到峰业科环出具的《关于终止江苏峰业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函》，2015年4月27日，公司接到峰业科环出具的《关于江苏峰业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传闻的回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告2015-042《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接到上述函件后，公司立即组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方、相关中介机构讨论前述事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产生的影响，并积极寻求能够充分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解决方案。

二、特别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发现存在可能导致撤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告2015-042《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因此重点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交易被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2、公司于2015年2月2日披露的《重组预案》之“重大风险提示”中已说明了本次重组有关的重大风险因素，其中重大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二）交易被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重组可能因为以下事项的发生而取消：

- 1、因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明君集团变更承诺事项；
- 2、因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使本次重组被迫暂停、中止或取消；
- 3、本次重组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6个月内无法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 4、审计或评估工作未能按时完成；
- 5、交易各方对于包括业绩补偿等方案的具体细节未能达成一致；
- 6、标的资产业绩大幅下滑；
- 7、其他可能导致交易被取消的原因。”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并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